

证券代码：838837

证券简称：华原股份

公告编号：2023-046

## 广西华原过滤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拟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修订内容

根据《公司法》及《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草案）》的部分条款，修订对照如下：

原规定	修订后
第二条 公司于【】年【】月【】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批准，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万股，并于【】年【】月【】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上市，股票简称：【华原股份】，股票代码：【】。	第二条 公司于2023年3月30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批准，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2,842,787股，并于2023年5月15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上市，股票简称：华原股份，股票代码：838837。
第四条 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万元人民币。	第四条 公司的注册资本为151,712,787.00元人民币。
第二十三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万股，均为普通股。	第二十三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151,712,787.00股，均为普通股。
第一百五十九条 为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促进公司与投资者关系的良性发展，规范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公司应制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	第一百五十九条 为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促进公司与投资者关系的良性发展，规范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公司应制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第一百六十条 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基本原则：	第一百六十条 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基本原则：

<p>(一) 充分披露信息原则：除强制的信息披露以外，公司还应主动披露投资者关心的其他相关信息，充分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及其他合法权益。</p> <p>(二) 合规披露信息原则：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证券交易所对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规定，保证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p> <p>(三) 投资者机会均等原则：公平对待公司的所有股东及潜在投资者，避免进行选择信息披露。</p> <p>(四) 高效低耗原则：选择投资者关系工作方式时，充分考虑提高沟通效率，降低沟通成本。</p> <p>(五) 互动沟通原则：主动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建议，实现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双向沟通，形成良性互动。</p> <p>(六) 保密原则：公司开展投资者关系活动时注意尚未公布信息及内部信息的保密，避免和防止由此引发泄密及导致相关的内幕交易。</p> <p>(七) 合法解决纠纷原则：投资者与公司之间的产生纠纷，应通过合法途径予以解决，可以自行协商解决、提交证券期货纠纷专业调解机构进行调解、向仲裁机构申请仲裁或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p>	<p>(一) 合规性原则。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应当在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基础上开展，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行业规范和自律规则、公司内部规章制度，以及行业普遍遵守的道德规范和行为准则。</p> <p>(二) 平等性原则。公司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应当平等对待所有投资者，尤其为中小投资者参与活动创造机会、提供便利。</p> <p>(三) 主动性原则。公司应当主动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听取投资者意见建议，及时回应投资者诉求。(四) 诚实守信原则。公司在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中应当注重诚信、坚守底线、规范运作、担当责任，营造健康良好的市场生态。</p>
<p>第一百六十一条 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工作内容主要包括：</p> <p>(一) 公司的发展战略，包括公司的发展方向、发展规划、竞争战略和经营方针等；</p> <p>(二) 法定信息披露及其说明，包括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等。</p> <p>(三) 公司依法可以披露的经营管理信息，包括生产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新产品或新技术的研究开发、经营业绩、股利分配等；</p>	<p>第一百六十一条 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工作内容主要包括：</p> <p>(一) 公司的发展战略，包括公司的发展方向、发展规划、竞争战略、市场战略和经营方针等；</p> <p>(二) 法定信息披露内容及其说明，包括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等；</p> <p>(三) 公司依法可以披露的经营管理信息及重大事项，经营管理信息包括生产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新产品或新技术的研究开发、经营业绩、股利分配、管</p>

<p>(四) 公司依法可以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公司的重大投资及其变化、资产重组、收购兼并、对外合作、对外担保、重大合同、关联交易、重大诉讼或仲裁、管理层变动以及大股东变化等信息；</p> <p>(五) 企业文化建设；</p> <p>(六) 按照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要求披露的其他信息；</p> <p>(七) 投资者关注的与公司有关的信息。</p>	<p>理模式及变化等；重大事项包括公司的重大投资及其变化、资产重组、收购兼并、对外合作、对外担保、重大合同、关联交易、重大诉讼或仲裁、管理层变动以及大股东变化等信息；</p> <p>(四) 公司的环境、社会和治理信息；</p> <p>(五) 公司的经营管理理念和文化建设；</p> <p>(六) 股东权利行使的方式、途径和程序等；</p> <p>(七) 投资者诉求处理信息；</p> <p>(八) 公司正在或者可能面临的风险和挑战；</p> <p>(九) 公司的其他相关信息。</p>
<p>第一百六十三条 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实行董事长负责制，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应积极参加重大投资者关系活动。</p>	<p>第一百六十三条 公司董事长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第一责任人，董事会秘书是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具体负责人，负责组织和协调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p>
<p>第一百六十四条 公司董事会秘书担任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具体负责人，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公司的其他职能部门、控股子公司、共同控制企业及全体员工有义务积极协助董事会秘书实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p>	<p>第一百六十四条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公司的其他职能部门、各分子公司及全体员工有义务积极协助董事会秘书实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p>
<p>第一百六十五条 公司董事会秘书全面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在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运作和管理、经营状况、发展战略等情况下，负责策划、安排和组织各类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p>	<p>第一百六十五条 公司董事会秘书在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运作和管理、经营状况、发展战略等情况下，负责策划、安排和组织各类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应积极参加重大投资者关系活动。</p>

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否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草案)》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公司类型拟由原“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变更为“其他股份有限公

司（上市）”，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 二、修订原因

公司于2023年5月15日完成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根据公开发行结果及《公司法》《证券法》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草案）》相关条款进行修订，该草案名称相应变更为《公司章程》，并授权董事会指派专人负责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 三、备查文件

《广西华原过滤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广西华原过滤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19日